

证券代码：300279

证券简称：和晶科技

公告编号：2017-018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订为框架性战略合作协议，具体合作事项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协商确定后，另行签署相应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因此部分合作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 2、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尚未确定具体项目，暂时无法预计本次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1、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于近日与上海东部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东科转化”、“乙方”）签署《科技成果转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对方列为战略合作伙伴，充分发挥各自在产品、技术、运营、资本等方面的优势，围绕“智慧生活”的发展主题，以新技术应用为重点方向，共同在科技项目孵化、技术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技术转移、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多层次合作，争取在未来三年内达成不低于人民币一亿元的合作规模。

2、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东部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注册号：310101000234031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国定路 323 号 1102-118 室

法定代表人：朱正红

注册资本：66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 年 02 月 01 日

营业期限：2000 年 02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1 月 31 日

经营范围：高科技应用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展览展示服务，高科技产业投资，股权投资管理，高新技术与存量，资产嫁接，经济信息发布咨询中介服务，技术经纪，照相器材、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零配件、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建材、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零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上海东科转化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本次与上海东科转化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作宗旨：甲乙双方将对方列为战略合作伙伴，充分发挥各自在产品、技术、运营、资本等方面的优势，围绕“智慧生活”的发展主题，以新技术应用为重点方向，共同在科技项目孵化、技术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技术转移、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多层次合作，争取在未来三年内达成不低于人民币一亿元的合作规模。

2、合作内容：

（1）科技交流与合作：围绕“智慧生活”的发展主题，根据甲方各个业务板块的技术需求，乙方通过多种方式开展各项合作，包括但不限于对接国内外前沿科技成果、推荐优秀的科技项目和团队、促成技术转移的供需信息匹配、提供项目落地优惠政策和服务、寻找项目试验验证平台和协作单位等资源；

（2）根据甲方的技术需求，乙方协助甲方使用或认购技术、参股或控股技术初创公司，推动科技成果有效转化为甲方生产力，支持甲方产业发展和技术项目储备；

(3) 甲方结合自身的战略需求，通过设立产业基金等方式对前沿领域进行布局，乙方充分发挥其在宏观政策、产业发展、行业动态等方面的研究优势，结合甲方的整体战略及技术需求，对项目进行专题研究，协助甲方有效筛选和投资合适的技术项目或技术初创公司，积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

(4) 甲乙双方可共同评估乙方科技成果库中或乙方以其他方式推荐的科技成果产业化孵化的可行性，筛选具备产业化孵化条件的科技成果，协商组建项目公司，或共同投资具备产业化能力的技术初创公司，以全面推进双方在“智慧生活”领域的全方位战略合作，完善自身的战略布局；

(5) 根据甲方的人才培训需求，乙方制定适合的培训方案，通过人才引进、技能培训、组织行业专家开展科技咨询、技术交流等方式为甲方提供人才培训服务。

上述合作事项的具体合作事宜，各方须另行协商、签署协议，如合作事项达到甲方公司章程或相关规定的信息披露标准，需经甲方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协议。

3、合作期限：双方致力于建立一个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在双方认为已无合作的必要或可能时，经协商一致可终止本协议；双方同意终止本合作协议时，仍应继续履行合作期内签订的各项协议，直至协议履行完结或经订约各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

4、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智慧生活”为业务聚焦领域，集中打造以家庭为中心的智慧城市一体化服务，以及在幼教平台基础上的互联网教育服务，构建“终端+应用+内容+平台”的一体化模式，整合智慧社区产业链上下游，目前的主要业务板块为和晶互动数据、和晶互联网教育、和晶智造、和晶智联。

上海东科转化是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的运营主体，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主要从事技术交易、科技孵化、科技金融业务，以上海市湾谷科技园为1个核心，辐射国际、国内2大技术转移市场渠道，形成各级政府指导、平台公司管理、市场化企业运作的3层运营架构，共同推动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建设。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是国家科技部和上海市人民政府共同推进设立的国家级区域技术

转移平台，集技术交易、科技金融、产业孵化、链接高校-科研机构-企业间科技成果转化等多种功能于一体，聚焦战略新兴产业及传统产业改造提升领域，打造科技成果转化创新生态体系，形成“技术交易为主，服务、金融为辅”的“一体两翼”战略格局，助力上海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创中心”。目前，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已在新疆、甘肃、波士顿、伦敦、新加坡等国内外多个地区设立分中心。

公司此次与上海东科转化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围绕“智慧生活”的发展主题，充分发挥各自在产品、技术、运营、资本等方面的优势，共同在科技项目孵化、技术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技术转移、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多层次合作，有利于解决公司在整体战略实施过程中的技术需求，丰富公司各业务板块在技术方面的拓展、储备渠道，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推进双方各自的战略发展，进而实现共赢发展。

四、重大风险提示

双方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系框架性协议，具体合作事项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协商后确定，暂时无法预计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事项可能存在的不确定性，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近三年披露的签订战略框架(合作)协议情况如下：

协议名称	协议对方	披露日期	进展情况
《战略合作协议》	福建智趣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智趣互联”)	2016年7月12日	智趣互联筹划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事项，所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平台的研发及运营、投资幼儿园、补充流动资金。根据《战略合作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和晶宏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29,999,993.66元参与认购智趣互联的本次增发，认购股份数量为1,419,782股，认购价格为21.13元/股。 双方通过资本合作，共同推进在

			幼教产业领域的业务发展，深化幼教产业布局，提升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战略合作 协议》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电网络”）	2016 年 8 月 23 日	公司与广电网络互将对方列为全方位战略合作伙伴，发挥各自在产品、技术、运营、资本等方面的优势，共同在融合网、智慧家庭、智慧社区等领域开展深入合作，合作规模不低于 10 亿元。目前，双方已围绕智能终端合作事宜签署相关协议，进一步深化双方在融合网、智慧家庭领域的战略合作。
《智能终端 内容运营合 作框架协议 书》		2017 年 1 月 4 日	
《战略合作 协议》	深圳海润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海润九号”）	2016 年 8 月 26 日	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38,980,101 股，海润九号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之一，拟以 39.02 元/股的发行价格，认购公司 7,688,364 股股份。 目前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要求，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智能终端 投资运营合 作框架协议	山西广电信息网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山	2016 年 12 月 6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澳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山西广电根据《智能终端投资运营合作框架

书》	西广电”)		协议书》，有序开展“DVB+OTT”业务投资运营合作事宜的前期筹备工作。
----	--------	--	--------------------------------------

五、备查文件

- 1、《科技成果转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1日